

##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在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39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培基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拟由三人组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培基、杨庆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四日

附件：

### 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培基先生：**195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常州市皮革厂设备科任职，现任公司采购部经理。

截至披露日，王培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杨庆女士：**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行政人事，梅特勒-托利多(常州)称重设备公司中国区运作中心主管，常州亚玛顿光伏玻璃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

截至披露日，杨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